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3-013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轻松”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0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0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19楼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马学军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高管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4日